

生猪期货上市正当其时

文 于源 崔岱虎 王林

在中国证监会的正确领导下，在行业协会、专家学者和养殖屠宰企业的大力支持下，生猪期货于2021年1月21日在大连商品交易所顺利上市。一直以来，生猪期货的研发和上市工作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中国证监会相关领导也对上市工作多次做出重要批示，并对生猪产业链上各种形态产品上市的可行性进行了实地调研和反复论证，针对非洲猪瘟爆发以来出现的新情况，指导交易所科学研判上市时机。最终在生猪产能恢复的关键期，顺应生猪养殖产业规模

化、标准化发展的需要，大连商品交易所上市交易了国内首个活体交割的期货品种。

从生猪产业发展情况来看，我国是全球第一大生猪生产国及猪肉消费国。2020年，我国生猪出栏量约5.27亿头，市场规模约2万亿元。生猪产业链以生猪养殖业为中心，所涉及的范围较广，饲料加工、兽药疫苗、屠宰行业、食品加工、物流、零售业、餐饮业、交通运输等行业均与生猪养殖业有着较为密切的联系，“猪粮安天下”形象描述了生猪地位的重要性。

生猪产业的健康稳定发展对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促进农民收益增长、保持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生猪价格影响因素多，产业链条较长，相关企业避险需求强。大连商品交易所从产业需求出发，深耕廿载，对生猪行业进行了全面、系统的研究。近年来，我国生猪养殖业规模化水平不断提升，生猪品种标准化程度较高，贸易活跃，产业发展阶段适宜开展期货交易。上市生猪期货，有助于为行业提供明确的价格预期，合理安排生产经营，便利生猪养殖及上



下游企业参与期货市场，对于完善饲料、养殖产业链期货品种序列，更好地利用期货市场服务“三农”和实体经济具有重要意义。

一、生猪产业各方支持上市生猪期货

生猪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波动较大且频繁。据中国畜牧业协会数据，2003年以来我国生猪价格已经形成五个较明显的周期，即“猪周期”。我国生猪产业深受“猪周期”困扰，生猪相关企业缺乏避险工具。随着行业规模化程度的稳步提升，大型养殖企业在扩大规模时会发生较高的前期投入，需要通过后期出栏生猪的稳定销售回收固定成本，一旦生猪价格进入下跌阶段，企业将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因此，生猪产业对期货工具需求较强烈。

开展生猪期货研究二十年来，大连商品交易所已经对相关部委、地方政府、重点企业等进行了较广泛生猪期货知识普及和推介培训，获得了各方的普遍认可，奠定了较好产业基础。

二、生猪产业发展迅速，具备上市生猪期货的基础

（一）生猪市场规模巨大，具备良好的产业基础

生猪根据动物学分类可以分为野猪和家猪，由于为人类提供食品来源的主要是饲养的家猪，根据地域不同将家猪分为本土地方良种猪和国外良种猪两大类，我国规模企业生猪养

殖主要以国外良种猪为主。良种商品肉猪按饲养过程可分为五个阶段，即后备母猪补栏、母猪体成熟配种、妊娠期、仔猪哺乳期和育肥猪生长期。生猪达到出栏体重后出栏，进入屠宰厂经过屠宰加工，屠宰产品包括胴体肉即白条肉和头蹄内脏等部分。根据猪肉的商品销售消费形态可将猪肉分为：热鲜肉、冷鲜肉、冷冻肉、加工肉制品。加工肉制品又可分为低温肉制品、高温肉制品。除热鲜肉的销售常态一般为白条肉外，冷鲜肉、冷冻肉、加工肉制品原料几乎都来自胴体白条肉，然后将白条肉进行分割、深加工。

2005至2014年，我国生猪出栏整体呈增长趋势，2014年达历史高值的7.35亿头，而后回落并趋于稳定。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8年我国生猪出栏总量约6.94亿头，出栏量5万头以上的养殖企业出栏生猪基本为瘦肉型猪。2020年，受非洲猪瘟疫情影响，我国生猪出栏量降至约5.27亿头。随着国家一系列相关政策的出台和规模化企业的进一步扩张，生猪养殖端产能稳步恢复，2020年末全国生猪存栏逾4亿头，同比增长31.0%，恢复到2017年末的92.1%；环比增长9.8%，生猪存栏连续5个季度环比增长。整体上看，我国生猪产业总体市场规模巨大，可供交割量充足，满足开展期货交易的要求。

（二）生猪养殖过程标准化程度高，品种统一

随着生猪养殖规模化的稳步发展，大型养殖企业的生猪养殖过程标

准化程度也不断提升。按照养殖阶段的分工不同，目前国内主要有两种成熟的标准化养殖模式，一种是“公司+农户”的轻资产模式，一种是自繁自养一体化的重资产模式，其他养殖模式则是根据企业养殖特点在已有两种成熟模式上的延伸。

大型养殖企业生猪品种几乎全部为瘦肉型猪，普遍自己繁育种猪、仔猪，较好保障了生猪品种统一性，从调研情况来看，不论企业自养或农户代养，大型生猪养殖企业目前普遍实现了养殖过程标准化，仔猪供应、饲料、兽药、技术服务、销售等五个方面由企业总部统一制定规范，饲养过程标准化决定了出栏生猪标准化程度较高，出肉率、瘦肉率等屠宰技术指标较统一。国家标准GB/T 32759《瘦肉型猪活体质量评定》（2017年1月1日执行），为期货交割质量标准设计提供了借鉴。

（三）生猪现货贸易成熟，责任划分明晰

随着生猪养殖业规模化程度的提升，大型养殖企业品种较为统一，饲养方法科学，并通过分栏保障同批出栏生猪质量均一性较好。因此，现货贸易中生猪质量判断指标较简单，买卖双方一般仅以体重范围作为质量判断依据。目前现货市场已经形成较成熟的贸易模式，买方到猪场拉猪，可对外伤等提出争议，生猪拉离猪场后，买卖双方责任划断，现货市场贸易较顺畅。

非瘟疫情发生以来，农业农村

部多次发布文件，对生猪及其产品的调运进行规定。目前，农业农村部实行的调运政策为2018年12月27日发布的《农业农村部关于规范生猪及生猪产品调运活动的通知》（农牧发[2018]23号），其中规定疫区所在县生猪不得调出本县，疫区所在省生猪不得调出本省。目前，生猪的跨省调运多以“点对点”的方式进行，省内调运基本不受限制。所谓“点对点”调运，是指确有调运需求的规模生猪养殖场和生猪屠宰加工企业，凭双方购销合同或协议，向辖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提出“点对点”调运申请，调运企业必须符合跨地区“点对点”调运资质条件，并向输入地、输出地双方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报备，按照“严格检疫、全面消毒、落地报告”的要求实施调运。

（四）市场竞争充分，管理规范，食品安全有保障

从生猪养殖环节看，据调研统计，年出栏量30万头以上的企业超过20家，年出栏量5万头以上的企业达几百家，从屠宰环节看，日屠宰产能1000头以上的大型屠宰企业达200家，从中间贸易环节和运输环节看，现货贸易以中小中间商为主，也不存在垄断，市场竞争较充分。

我国生猪行业已经制定严格、明确的检验检疫规定，大型生猪养殖企业一般在出栏前规定时间内开始禁药，保障药残不超出国家标准。畜牧兽医部门对大型生猪养殖企业监管较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畜牧兽医部门

向大型生猪养殖企业派出专门驻场检疫人员，对每批出栏生猪进行检验检疫，快速尿检合格后方可出场，并通过耳标等技术手段跟踪生猪流向，一旦食品安全出现问题，相关法规体系对事故责任认定清楚，可追溯性较好。

（五）大量基础工作保障生猪期货上市

1. 广泛开展调研，深入了解现货市场情况

2016年6月以来，大连商品交易所根据现货市场规模化发展的情况，启动了新一轮生猪期货调研工作，先后前往河南、河北、四川、山东、湖南、湖北、江苏、安徽、江西、陕西、广东、浙江、北京等省市，共走访企业及行业组织百余家，全面了解生猪行业的养殖、屠宰、消费、流通、质检等情况，就交割质量标准、交割地点设置、交割制度方面的重点、难点和风险点问题，系统征求企业和行业专家意见和建议，对难点问题和一些潜在风险点，逐步形成和完善相应对策和解决方案。

2. 召开重点企业座谈会，就设计方案征求意见

2016年以来，大连商品交易所先后组织召开近30次产业客户座谈会，累计参会企业近400家，来自生产、消费、贸易、质检、科研院所等不同领域，地域覆盖东北、华北、华中、华南主要产销区。座谈会就生猪期货上市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生猪期货交割质量标准、交割地点和交割制度等设计方案进行了探讨，为生猪期货研发工作提供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3. 注重与会员单位合作，充分听取意见与建议

在生猪期货研究开发过程中，大连商品交易所注重与会员单位开展合作，并广泛听取会员单位意见和建议。2016年以来，先后召开5次会员座谈会，100余家会员单位参加了大商所召开的产业客户座谈会。会员单位的意见和建议对大商所完善生猪期货设计方案起到了积极作用。

4. 根据商品属性和市场特点，形成设计方案

多年来，大连商品交易所在涉农产品的设计和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作为国内期货市场上第一个活体交割的拟上市品种，大商所以生猪外观、体重等指标为生猪期货的主要检验指标，在符合国家检验检疫要求的前提基础上，根据生猪现货市场运行的特点，实行车板与厂库交割制度并行，并创新性地将指定生猪交割仓库管理体系作为生猪期货交割的前置要求，以标准化过程管理引导出栏生猪质量达标，为生猪期货活体交割提供创新性制度保障，形成了生猪期货合约设计方案，并获得了各方认可。

三、生猪期货上市具有重要意义

生猪养殖业是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近年平均产业规模超万亿，对国计民生具有重要影响。生猪上下游产业链涉及饲料、养殖、兽药、屠宰、食品等领域，直接关联企业数万家。上市生猪期货，有

利于完善生猪价格形成机制，稳定养殖户收益，对支持农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有利于更好地服务产业，保障行业平稳发展

生猪养殖、屠宰及肉制品加工行业一直是我国国民经济中的重点领域。生猪期货的上市，对于生猪养殖、屠宰及肉制品加工行业的生产经营、风险控制及市场定价等多方面都有积极和重要的影响，可为现货企业提供规避价格风险的有效工具。上市生猪期货，通过合理科学、顺应现货市场发展方向的合约及规则设计，能够便于企业参与套期保值，增加企业风险控制手段，增强行业竞争力，同时也为相关部门制定产业政策提供了重要的行业参考，对服务生猪产业和保障行业平稳发展都将起到重要、积极的作用。

（二）进一步促进生猪产业规模化发展

我国是生猪养殖大国，但行业发展存在结构性问题，从养殖规模看，2019年，年出栏量500头以下的中小农户合计出栏量约占总出栏量的约40%，这部分养殖户养殖模式相对落后，生产效率低，食品安全存在一定风险，与我国居民对安全、高品质猪肉的日益增长需求不相适应。生猪期货上市有助于进一步促进生猪产业规模化发展：一方面，生猪期货质量标准以行业内规模大、影响力强、品质高的企业为参考设计，有助于提高行业标准化水平；另一方面，选择环保

条件好、符合产业发展趋势的生猪企业参与交割，突出龙头企业的示范作用，进一步促进我国生猪产业规模化发展。

（三）通过市场配置资源加速产业升级

生猪养殖行业是高投入、高风险行业，为了鼓励生猪产业发展，我国每年给予一定财政补贴，但对庞大的生猪产业作用有限。近几年，各大生猪养殖企业普遍制定计划加速扩大产能，但苦于没有避险工具，一旦价格进入下跌周期，养殖企业只能被动接受损失，不利于行业健康发展。生猪期货上市有助于增加企业经营手段，通过期货市场将风险转移，加速扩大养殖规模，通过市场化手段优化整个行业资源配置，提高行业规模化水平，促进行业加速产业升级，保障我国猪肉供应安全。

（四）健全品种序列，拓宽期货市场服务范围和提升服务能力

上市生猪期货，有助于健全我国期货品种序列，使生猪与玉米、豆粕构成完整产业链产品，为生猪产业提供上下游闭环套保链条，促进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近年来，我国期货市场上品种不断丰富，服务实体经济的范围和能力得到极大地提升，但与我国国民经济产业门类相比，我国期货市场服务范围仍有较多的空白点。生猪是我国最为重要的农业品种，关乎国计民生。生猪产业链以生猪养殖业为中心，所涉及的范围较广，种植业、粮油加

工、饲料加工、兽药疫苗、食品加工、物流、零售业、餐饮业、交通运输等行业均与生猪养殖业有着较为密切的联系，但是生猪行业一直缺乏有效的避险工具。上市生猪期货，将我国期货市场的服务范围拓宽至畜产品行业，进一步提升了我国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使期货市场逐步成为实体经济的有效组成部分。

（五）有利于期货市场功能发挥，更好地服务“三农”

生猪期货上市将为生猪相关企业提供价格发现和避险工具，发挥服务产业的功能。一是引导生猪产业的稳定发展，根据生猪期货价格变化情况，引导生猪企业合理安排生产经营，使供需更加稳定、平衡；二是为生猪现货企业提供避险工具，在期货市场上提前锁定价格，保证经营收益，进而提高生猪养殖企业、农户生产积极性，推动订单农业模式的推广，有助于现代农业的发展；三是利用期货市场标准化程度高的特点，强化“优质优价”的理念，引导生猪产业的标准化管理，推动生猪产业升级，提高生猪养殖、屠宰、贸易流通等环节的经营水平。

生猪产业是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上市生猪期货，有助于在生猪产业推广“保险+期货”业务创新，并为相关业务提供价格基准，增强金融机构服务“三农”的广度、深度和力度。^[1]

（本文作者供职于大连商品交易所）